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李珮維
電話：02-24651115 分機354
電子信箱：peiwei@mail.klc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職壹字第11303609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謹訂於113年9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於基隆市環保局二樓會議室辦理「基隆市氣候變遷調適方案座談會」，詳如說明，請踴躍參加並請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（下稱氣候法）第20條規定辦理，旨揭座談會踐行公開資訊廣詢意見，敬邀專家學者、民間團體及相關機關指導交流，據以訂修基隆市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。
- 二、本次採視訊與實體方式同步辦理，視訊會議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dXNQ2>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113年9月16日（一）前至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34j2dM> 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四、為響應環保，本次會議不提供紙本資料，請至雲端下載（內含意見單）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jbed3>。
- 五、本會議資料及紀錄將依氣候法行細則第22條公開至環境部氣候變遷署「氣候資訊公開平臺」網站。
- 六、檢附議程及意見表各一份。

正本：顏委員有利、何委員彌亮、蕭委員葆義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交通處、本府都市發展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兒童及少年事務處、本府綜合發展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市稅務局、本市文化觀光局、本市警察局、本市衛生局、本市消防局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區管理處、本市七堵區公所、本市仁愛區公所、本市中山區公所、本

市安樂區公所、本市暖暖區公所、本市信義區公所、本市中正區公所、中華電
信股份有限公、基隆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基隆市潮境理海生態保育協會、基隆市大武崙
港務分公、基隆市潮境理海生態保育協會、基隆市大武崙港務分公、基隆市潮境理海生態
會、基隆市潮境理海生態保育協會、基隆市大武崙港務分公、基隆市潮境理海生態保育協會
環境美化長青志工協會、環境部氣候變遷署

副本：本市環保局(職業安全衛生與永續管理科)(含附件)、長慧環境科技有限公司

裝

訂

線

